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東方明珠創業有限公司\*

## Pearl Oriental Innovation Limited

(「本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2)

### 自願性公告

### 轉換可換股票據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人（持有本金7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轉換可換股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 轉換可換股票據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人（持有本金7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向本公司發出通告，轉換全部可換股票據。轉換股份將根據獨立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普通決議案授權發行。

認購人，東日發展有限公司，一間由黃坤先生(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及執行董事)全資擁有之公司。

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已於通函內披露。於轉換後，持股量佔本公司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增至約42.23%權益。

董事會認為轉換股份顯示黃坤先生對本公司非常有信心及不間斷的支持，轉換股份可進一步增強本集團財務實力。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黃煜坤先生（別名：黃坤）、劉夢熊博士、張國裕先生、周里洋先生、鄭英生先生及袁偉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俞健萌先生、馮慶炤先生及林家威先生。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創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國裕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

\* 僅供識別